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光连锁	605188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芳	姓名	
电话	0796-8117022	电话	0796-8117022
办公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电子信箱	zqsb@gdgljyqglb.com	zqsb@gdgljyqglb.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96,334,045.54	2,666,543,142.68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6,638,568.13	1,036,547,407.91	7.22
营业收入	10,844,932.21	10,445,576.14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2,843,512.21	1,213,345,121.21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44,932.21	12,196,150.43	5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2,482.14%	6.525,480.48%	5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47,072.98	185,690,033.72	-1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10	增加0.5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元/股)	0.04	0.02	100.00
研发投入金额(元/股)	0.04	0.02	10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赣江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17,866,000	17.87%	0	0
郭芳	10,844,932	10.85%	0	0
郭志坚	8,721,353	8.73%	0	0
郭志坚	4,361,000	4.36%	0	0
郭志坚	2,911,146	2.91%	0	0
郭志坚	2,177,107	2.18%	0	0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2.5 控股或实际控制自然人变更情况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3-031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1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连锁”或“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6月1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145号文(关于核准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国光连锁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1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5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0,547,000.00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它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2,030,599.0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8,516,400.98元,募集资金由保荐机构于2020年7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20]019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存入金额	188,516,911.9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77,948,789.17
减: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等净额	4,654,157.72
减:募投项目支出	83,392,822.63
其中:前期投入置换募集资金	5,362,360.20
减:存放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	31,875,457.84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募集资金存入金额人民币188,562,911.92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88,516,400.98元差额46,510.94元,为公司未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的印花税。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3年3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31,875,457.84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和管理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范。

2020年7月2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7月23日,公司连同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7月2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7月23日,公司连同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8月21日,公司与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7月23日,公司连同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与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注销,公司或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上述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具体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期初存款金额(元)	期末余额(元)	备注
1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	360501801200000646	33,615,700.00	0	已销户
2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	14371104001001360	26,478,700.00	0	已销户
3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吉安支行	7960018060007	115,245,900.00	0	已销户
4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	75708900000000086	13,226,611.92	0	已销户
5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91900000002280	0.00	0	已销户
6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36050180152000008	80	0	已销户
				合计	188,562,911.92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662,382.00元,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1,341,611.80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影响

连销门店改造项目主要涉及外部改造、内部设施翻新、天花板改造、水电及后仓建设等工程,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主要为吉安及其周边地区连销门店提供供货支持,充分满足各类型、低温、冷藏商品的收货、存储、调配需求,确保各商品拥有最佳的储存、中转环境,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主要对业务流、数据流进行全面优化升级,实现信息系统软件、硬件、运维管理、管理技术的全方位提升,为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持,但该项目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3年3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31,875,457.84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投资目录情况表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1月2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情况及原因如下:

(1)“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变更为“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主要系“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是由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国光”)与赣州华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拟定的物业进行建设的项目,由于意向受让该物业的交付日期签署,租赁意向书已自动解除,未来赣州国光不会就赣州华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因此,为确保“连销门店建设项目”按计划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故对“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2)“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江西国光云创科技产业园-物流仓储中心项目”,主要系:1)在吉安物流仓储中心现有库房内投入部分募集资金,购置安装先进的物流仓储设备设施,提升物流仓储配送能力,实现吉安区域门店的供货配送保障,满足本区域近期门店发展需求;2)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急需建设资金的智能化物流仓储中心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江西国光云创科技产业园-物流仓储中心项目,符合吉安、赣州区域的长远发展的智能化物流仓储配送和生鲜食品加工项目,利用科技手段,将信息流、资金流、物流高效整合,项目建成后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能力,提升智能化物流处理能力,将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该项目的物流仓储建设,并没有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而且可以更好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1年9月13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情况及原因如下: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变更为“赣州信丰铂金湾酒店建设项目”,主要系“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是由赣州国光与赣州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拟定的物业进行建设的项目,由于工程进展速度较慢,导致无法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交付该物业,为确保建设项目的按时竣工,故对“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3.2022年1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12月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情况及原因如下: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变更为“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国光江西新城建设项目”,主要系“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是由赣州国光与江西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的物业进行建设的项目,因物业交付时间已过,但物业达不到公司门店经营开业的交付要求,虽然公司多次催促物业建设方进行整改,但仍没有有成效,导致门店无法开业,投入项目的部分建设资金未能收回,公司通过诉讼、诉讼等多种方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鉴于“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未能建设开业,建设时间、开业时间等事项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加快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故对“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募投项目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	956.00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	2,228.85	956.00
2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2,761.57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11,537.45	2,761.57
3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	1,587.17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信丰铂金湾酒店建设项目	2,637.17	1,587.17
	合计	5,304.74		17,748.65	5,304.74

注1:2021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1月2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变更为“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截止2022年10月31日,“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302万元,剩余654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上述募投项目中,“连销门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不涉及实施主体的变更,“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产业园-物流仓储中心项目上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产业园,涉及实施主体的变更。上述变更的募集资金均产生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也将投入新项目,项目建设资金的差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支持。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信息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注2: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1年9月13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情况及原因如下: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变更为“赣州信丰铂金湾酒店建设项目”,主要系“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是由赣州国光与赣州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拟定的物业进行建设的项目,由于工程进展速度较慢,导致无法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交付该物业,为确保建设项目的按时竣工,故对“赣州云里公园大超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3.2022年1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12月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情况及原因如下: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变更为“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国光江西新城建设项目”,主要系“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是由赣州国光与江西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的物业进行建设的项目,因物业交付时间已过,但物业达不到公司门店经营开业的交付要求,虽然公司多次催促物业建设方进行整改,但仍没有有成效,导致门店无法开业,投入项目的部分建设资金未能收回,公司通过诉讼、诉讼等多种方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鉴于“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未能建设开业,建设时间、开业时间等事项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加快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故对“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进行变更。

募投项目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的说明	对应的募投项目	变更前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变更后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变更比例(%)	变更后募投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高盟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中央公园建设项目	302.00	302.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盟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信丰铂金湾酒店建设项目	连销门店建设项目——赣州信丰铂金湾酒店建设项目	654.00	654.00	100.00	2023年2月	1,382.77	不适用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1,587.17	1,587.17	100.00	2023年12月	8.34	不适用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600.00	600.00	100.00	2023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吉安物流仓储中心升级项目	2,761.57	2,761.57	100.00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